

臺南市議會第4屆第8次臨時會提案(補充資料)

類別	財經	編號	3	提案單位	臺南市政府 (地政局)	中華民國114年2月19日 府地農字第1140294437號
案由	<p>農業部農田水利署核定本市辦理114年度農田水利發展計畫「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整體更新改善」計畫案經費新台幣43萬4,000元(全額中央補助)，因未及納入114年度總預算，為爭取時效，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俾憑辦理後續相關作業事宜，俟115年度總預算時辦理轉正，敬請審議。</p>					
說明	<p>一、依據農業部農田水利署114年1月20日農水建字第1148057033號函辦理。</p> <p>二、本案符合「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44點第4款「經上級政府核定之補助款，所使用之支出」。</p> <p>三、本案相關說明： 農業部農田水利署核定114年度農田水利發展計畫「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整體更新改善」計畫，核定新增114年先期規劃地區作業經費為新台幣43萬3,200元(全額中央補助)，配合預算編列調整至千元為新台幣43萬4,000元，因未及納入114年度總預算，為爭取時效，謹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115年度總預算時辦理轉正。</p> <p>四、本案業經本府114年2月18日第685次市政會議審議通過。</p> <p>五、提送墊付案緊急性理由： 本局積極爭取中央補助並獲農業部農田水利署核定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先期規劃作業經費，114(本)年度先期規劃辦理地區預計包含鹽水(二十)、果毅後(一)、篤農(一)、六甲(十四)、土溝(七)、白沙屯(十三)、後壁(二十)及西港(十八)，改善面積約計500餘公頃，面積廣大，需有充分作業時間，各項作業包含規劃、調查、測量、民眾說明會舉辦及設計作業，均需於本年底前完成，後續將據以編製工程預算書圖及進行工程發包，特於本會期提送墊付案申請，以確保農水路改善如期順利推展。</p>					

辦法	請貴會同意先行辦理墊付，俟115年度總預算時辦理轉正。
審查意見	
大會決議	